

彰化縣新興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簽到表

會議名稱	第四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8:00		地點	本校辦公室	
主席	龍東湖 校長		紀錄	吳書宇	
出席					
校長	龍東湖	低年級代表	吳信如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吳書宇
教導主任	李靜婷	中年級代表	陳淑菁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詹孟芳
總務主任	陳佩玲	高年級代表	柯政驊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郭淑梅
輔導主任	楊誅如	語文領域代表	黃文惠	綜合領域代表	林美吟
教務組長	吳書宇	數學領域代表	郭 繁	特教教師	吳昭螢
訓導組長		社會領域代表	謝雅玫	特教教師	杜 君
		教師會代表	柯政驊	家長及社區代表	

彰化縣新興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主席報告

今天召開 110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請各位委員針對本校 110 學年度下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與平時考成績採計比例、111 學年總體課程計畫、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課程評鑑計畫進行審查，並進行決議。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將由吳昭瑩、杜韋君老師提請討論，首先先進行總體課程計畫、課程評鑑計畫進行討論

二、討論內容

案由一：審議 110 學年度下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與平時考成績採計比例

說明：因 110 學年度下學期自 5 月 23 日至 6 月 30 日起實施遠距線上上課，並實施多元線上平時考、第二次定期評量，唯現行定考、平時考比例為 60%與 40%，基於公平、合乎比例原則考量，建請教師同仁審議本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與平時考成績採計比例

(1) 定考、平時考比例 40%與 60% 5 票

(2) 定考、平時考比例 30%與 70% 9 票

決議：方案(2)通過採計

案由二：針對本校 111 學年度總體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依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範，訂定本校 111 學年度五~六年級課程計畫，一~四年級之課程計畫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且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2. 課程願景與目標
3. 課程架構

4. 課程實施與評鑑

二、領域/科目課程(部定課程)

5. 各年級領域學習課程計畫

6. 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及協同教學

7. 教科書

三、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

8.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目標/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評量

四、附件

9.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10. 特殊教育推動委員會(110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請各位委員針對課程計畫進行審查，並進行決議。

決議：(1)通過 15 票，不通過 0 票。

(2)議決通過

案由三：本校作文篇數每學期應為 4-6 篇，其他寫作方式請大家於會議中討論。

說明：依縣府規定，每學期中高年級本國語文作文篇數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請各位委員討論，並進行決議。

決議：通過本校中高年級作文每學期篇數 4 篇，命題由各年級討論提出，還有讀報作品指導，請老師整理於讀報資料冊，於期末進行觀摩。

(1)通過 15 票，不通過 0 票。

(2)議決通過

案由四：審議 111 學年度不分類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書

說明：111 學年度不分類巡迴輔導班的課程計畫，舊生課程依原 110 學年度個管教師進行課程設計，新鑑定生與新生部分，依 111 學年度分

派的個管教師進行課程設計。本校課程設計部分於 111 年 6 月 21 日經特推會通過，依法須經課發會通過後施行。

決議：(1)通過 15 票，不通過 0 票。

(2)議決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承辦

教師兼
教務組長
吳書宇

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李靜婷

校長

校長龍東湖